

#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9 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簡章

壹、依據：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人員遴選及獎勵要點。

## 貳、遴選對象及資格

### 一、基本資格：

- (一)現任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並具備教學年資五年以上，任教該領域相關科目至少二年。
- (二)具備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人員初階或教學輔導教師證書。

二、專業資格：教學服務表現良好，具教學專業知能及工作熱忱者。

## 參、遴選類別及名額：

學習領域議題別	錄取名額			
	國中	專長需求	國小	專長需求
語文－國語文	3	素養課程設計及評量 資訊能力 跨領域課程研發	4	語文素養導向教學評量與設計、自編語文教材研發、語文數位學習研發
語文－本土語文	2名。須具備本土語文專業能力認證(1.持有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證書；2.持有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客家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證書；3.持有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之證書，以上三者條件擇一)，服務於國中或國小皆可。			
語文－英語文	0		1	雙語教育、資訊融入(英語)、社群經營、遠距教學
語文－新住民語文	2名。專長需求：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與輔導、行政規劃與推動			
數學	0		3	數學領域教材教法、繪本融入教學、遠距教學資訊運用
社會	0		1	歷史教學、環境教育
生活課程			2	生活課程設計與教學，熟知12年國教課程

學習領域議題別	錄取名額			
	國中	專長需求	國小	專長需求
自然科學	3	理化 1 名 生物 1 名 地球科學 1 名	5	國小自然科教學之課程設計、教學創新、多元評量、專業社群運作、戶外教學、科學展覽、校園步道、海洋教育、數位科學教育平台…等
科技	3	生活科技 2 名 資訊科技 1 名		
藝術	9	音樂科 3 人 視覺藝術科 2 人 表演藝術科 4 人		
健康與體育	7	體育教材教法 健康教育教材教法	1	球類教學、體操教學、舞蹈教學
綜合活動	0		3	1. 熟諳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教學、評量。 2. 具跨領域課程設計與教學能力。 3. 具備教學研發、公開授課的能力與熱情。 4. 富創新教學策略與教師專業社群帶領之正向經驗。
性別平等	國中小共 6 人，對性別平等教育有興趣、有熱忱。			
人權教育				
環境教育	2	研發環境教育跨域探究實作課程	1	國小行政、環境教育
資訊教育			2	程式教育、自造教育
特殊教育	2	特教行政與諮詢 特教教學與輔導 特教鑑定	4	資優教育專長 1 人，身障教育專長 3 人。
圖書館教育	0		2	閱讀教育、圖書資訊利用教育
幼兒教育			3	新課綱課程發展、幼兒教育
書法教育			0	

## 肆、遴選方式：

### 一、遴選期程：

階段	時間	地點	方式	成績比重
第一階段 報名及資格審查	109.06.08 (週一)	臺北市 國教輔導團 (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老松國小)	依「報名資料審查表」(如附件2)檢附資料，經 <b>審查合格</b> 即通過第一階段資格審查，可參加第三階段現場面試。 1. 報名表(附件3)。 2. 服務學校同意書(附件4)。 3. 教學設計。 4.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	
第二階段 書面評分	109.06.12 (週五)		評分項目： 1. 教學設計1份：含完整一節課之教學錄影(檔案格式：wmv、mpg、mov)及其教案。 2.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如附件5)：一式兩份，最多10頁，以影本簡單裝訂即可， <b>遴選資料恕不退還</b> 。	50%
第三階段 現場面試	109.06.15 (週一)   109.06.19 (週五)	各輔導小組負責學校 (詳如附件1)	面談、試教(方式由各輔導小組決定之)。	50%

### 二、報名事宜：

- (一) 即日起，請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臺北益教網/e化輔導團/國教輔導團團務專區」網頁下載遴選簡章。
- (二) 每人限報名一個學習領域，不得跨領域報名。

(三) 於 109 年 6 月 8 日至 6 月 12 日將報名書面資料由專人親送國教輔導團辦公室（位於老松國小）進行資格審查，通過資格審查者，所送資料將進行第二階段書面評分，並可參加第三階段現場面試。

(四) 請參加第三階段現場面試者於規定時間至各輔導小組指定地點報到，現場面試時間開始未到場者，視同放棄，不得異議。

### 三、錄取方式：

(一) 以成績高低排序，甄試成績相同時，依序以現場面試、教學設計、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成績高者為優先。

(二) 應試者總成績未達錄取分數 80 分，得不足額錄取。

四、錄取通知：遴選結束，確定錄取名單後公布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及「臺北益教網/e化輔導團/國教輔導團團務專區」網頁，並正式函知錄取教師及其服務學校。

### 伍、兼任輔導員之培訓：

一、 兼任輔導員經錄取後須依規定參加培訓研習，參加研習者給予公假。

二、 本學年度研習時間將另行通知。

### 陸、其他注意事項：

一、 兼任輔導員聘期為1年，自109年8月1日起至110年7月31日止。

二、 輔導員及秘書於學期中倘因個人特殊事由(退休除外)，於聘任期間請假達二分之一以上無履行團務工作時，該學年度輔導員資格取消，聘書應繳回，且擔任輔導員之年資不予採計。新學年度如應聘擔任輔導員，於兩年內得提出申請，並經原屬輔導小組之召集人同意後回任。

三、 凡擔任兼任輔導員者，每學年應辦理跨校公開授課，分享創新教學策略與教材教法。

四、 兼任輔導員在校職務如為未兼行政教師，於參加本市各級學校候用校長、候用主任或其他教育人員遴選、遷調時，得比照學校兼任組長採計積分，但其職務資歷仍比照教師認定。

五、 兼任輔導員為學校教師兼任者，服務學校應依其實際授課情形覈實減授課時數四節。減授課務所需經費優先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不足時由

學校代課鐘點費項下支應。

- 六、兼任輔導員之表現，依「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輔導人員服務績效評核計畫」考核之。

## 109 學年度各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遴選面試時間地點一覽表

輔導小組	階段	複試時間	複試地點	聯絡人	複試方式
本國語文	國中	6/16(二) 14:30	螢橋國中 1 樓研討室	葉慧玲主任 2368-8667#200	面試
	國小	6/17(三) 10:00	永安國小會議室 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397 巷 19 弄 1 號 2 樓	黃蘭嫻 2533-5672#520	面試
本土語文	國中 國小	6/18(四) 14:00	萬華區大理國小教師研究室(4)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89 號	陳柏諺專案教師 2306-4311#1202	面試
英語	國中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國小	6/15(一) 13:00	幸安國小二樓會議室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2 號	蘇盈之老師 2707-4191#3911	面試
新住民語文	國中 國小	6/18(四) 13:00	潭美國小會議室	李依娟 8502-1571#1200	面試
數學	國中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國小	6/15(一) 16:30	永樂國小五育樓二樓會議室 臺北市延平北路二段 266 號	楊淨雯老師 2553-4882#151	面試
社會	國中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國小	6/17(三) 14:00	松山國小校長室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 746 號	徐家莆主任 2767-2907#610	面試
生活課程	國小	6/17(三) 14:00	銘傳國小校長室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 4 段 21 號	吳家蓁主任 2363-9815#12	面試
自然科學	國中	6/16(二) 10:00	臺北市明德國民中學 行政樓 1 樓會議室	黃耀祺主任 28232539#301	面試
	國小	6/15(一) 14:00	金華國小校長室 臺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 79 巷 11 號	曾振富校長 0939-331-173	面試
科技	國中	6/16(二) 15:00	仁愛國中六藝樓 1F 簡報室	廖智偉 2325-5823#1168	面試
藝術	國中	6/16(二) 10:00	景興國中校史室	蘇祐菽主任 2932-3794#120	面試
	國小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健康與體育	國中	6/18(四) 10:00	臺北市立民生國中校長室 臺北市松山區新東街 30 巷 1 號	彭建督主任 2765-3433#200	面試
	國小	6/18(四) 10:00	富安國小會議室	許政智校長 0920-537-814	面試
綜合活動	國中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輔導小組	階段	複試時間	複試地點	聯絡人	複試方式
	國小	6/17(三) 13:30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小平靜樓會議室 3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 2 段 41 號	徐婉倩主任 2799-8085#511	面試
性別平等	國中 國小	6/18(四) 12:30	士林國小會議室 臺北市士林區大東路 165 號	陳博文 2881-2231#211	面試
人權教育	國中 國小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環境教育	國中	6/16(二) 14:00	北政國中二樓校長室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 3 段 2 巷 14 號	柯景煌 環教秘書 2939-3651#51	面試
	國小	6/18(四) 10:00	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小校長室 臺北市士林區磺溪街 57 號	執秘曾建富老師 2836-6052#224	面試
資訊教育	國小	6/19(五) 10:00	臺北市日新國小紅樓會議室二 臺北市大同區太原路 151 號	何詩慧主任 2558-4919#412	面試
特殊教育	國中	6/17(三) 10:00	內湖國中二樓會議室 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1 號	李玉華老師 2790-0843#289	面試
	國小	6/18(四) 9:00	大龍國小會議室 臺北市大同區哈密街 47 號	鄭秋美老師 2594-2635#812	面試
圖書館教育	國中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國小	6/18(四) 10:30	民生國小行政會議室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99 巷 18 號	李金燕校長 2712-2452#880	面試
幼兒教育	學前 國小	6/19(五) 14:00	南門國小 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 6 號	林麗珠主任 2371-5052#400	口試
書法教育	國小	無	109 學年度不新聘兼任輔導員	無	無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9 學年度  
兼任輔導員遴選報名資料審查表**

姓 名		現職 學校		職 稱	
報名領域 (議題)	<input type="checkbox"/> 高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領域/議題別：				

項次	審查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	收件審查結果	備註
1	報名表內容填寫完整，並完成填表人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	服務學校同意書填寫完整，並經服務學校校長同意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3	教學設計一份，含與報名領域相關之一堂課教學錄影及其教案，且錄影檔案可開啟。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4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依格式填寫，以影本簡單裝訂，不超過 10 頁，並提供一式兩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總 評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審查合格，請於規定時間內參加面試。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審查不合格，請於 6 月 12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完成補件，逾時不候。	備 註		

報名人員：\_\_\_\_\_ (完成自我檢核後簽名)

審查人員：\_\_\_\_\_ (完成收件審查後簽名)



##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9 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報名表

編號：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現職學校	職稱			最近 照片 (半身 2 吋)
通訊地址				
電子信箱			聯絡 電話	(公) (宅) (行動)
最高學歷 (含系所)	_____大學 _____系(所)			
報名 領域 (議題)	<input type="checkbox"/> 高國中                      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議題別：			
五年內 重要經歷	相關經歷： 1. 現職合格教師_____年 2. 曾任教報名領域相關科目(含議題融入教學)年資_____年			
	相關課程領導職務 <input type="checkbox"/> 社群領導人 _____年 <input type="checkbox"/> 領域召集人 _____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行政職務簡述	
專長 及五年內 獲獎紀錄	專長		五年內獲獎紀錄	
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簽章\_\_\_\_\_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9 學年度  
遴選輔導團兼任輔導員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_\_\_\_\_老師參與本市 109 學年度國民教育  
輔導團\_\_\_\_\_學習領域/議題兼任輔導員遴選。若通過遴選時，  
亦同意擔任兼任輔導員。

此 致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立同意書人：

臺北市

國民 學

校長

〈簽章〉

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109 學年度  
兼任輔導員遴選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

一、**教學理念**：意指反思教學尋求專業成長、掌握教育新知以改進或創新教學、與學校同儕合作形成教學夥伴關係、持續參與校內外專業進修成長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

二、**創新表現**：意指指導學生參賽、研發教材相關資料、公開授課紀錄、教學競賽得獎紀錄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

三、**推廣分享**：意指著作發表、創新教學教案、曾經參與或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帶領校內外教學研究會議、研發教材、教法或教具、與校內外教師同儕分享教學或專業工作心得等。請說明之，並可檢附佐證資料。